

证券代码：831014

证券简称：海联捷讯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## 北京海联捷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 新增条款 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 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成员由股东代表和职工代表监事组成。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为 1:2。	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成员由股东代表和职工代表监事组成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 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变更监事会组成，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海联捷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海联捷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0日